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巨匠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Jujiang Construction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59)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
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變幅 %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收入	8,007,710	7,055,146	13.50
毛利	392,747	371,464	5.73
毛利率	4.90%	5.27%	(0.37)
年內利潤	117,403	138,372	(15.15)
純利率	1.47%	1.96%	(0.49)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0.22	0.25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 4.0 港仙(含稅)(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每股 4.0 港仙(含稅))。

年度業績

巨匠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綜合年度業績及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8,007,710	7,055,146
銷售成本		(7,614,963)	(6,683,682)
毛利		392,747	371,464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8,502	7,803
行政開支		(126,773)	(113,577)
金融和合同資產的減值損失淨額		(15,463)	(18,807)
其他開支		(27,301)	(1,008)
財務成本	6	(84,883)	(64,196)
除稅前利潤	7	146,829	181,679
所得稅開支	8	(29,426)	(43,307)
年內利潤		117,403	138,372
其他全面收入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117,403	138,372
下列各方應佔利潤：			
母公司擁有人		115,351	133,714
非控股權益		2,052	4,658
		117,403	138,372
下列各方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115,351	133,714
非控股權益		2,052	4,658
		117,403	138,372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10	0.22	0.2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0,431	135,201
投資性房地產		16,196	-
使用權資產		19,287	8,705
商譽		1,162	1,162
其他無形資產		102,728	66,207
遞延稅項資產		33,263	24,27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	11,685
非流動資產總值		<u>313,067</u>	<u>247,237</u>
流動資產			
存貨		20,379	37,515
合同資產	12	2,267,566	2,564,12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1	2,301,446	1,774,88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576,782	506,964
已抵押存款		122,431	110,1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4,428	273,991
流動資產總值		<u>5,473,032</u>	<u>5,267,597</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3	2,901,455	2,836,562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446,511	486,31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510,891	407,300
應付稅項		220,563	207,456
流動負債總額		<u>4,079,420</u>	<u>3,937,632</u>
流動資產淨值		<u>1,393,612</u>	<u>1,329,96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706,679</u>	<u>1,577,202</u>

	附註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u>173,394</u>	<u>140,938</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73,394</u>	<u>140,938</u>
資產淨值		<u>1,533,285</u>	<u>1,436,264</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533,360	533,360
儲備		<u>972,606</u>	<u>876,726</u>
		<u>1,505,966</u>	<u>1,410,086</u>
非控股權益		<u>27,319</u>	<u>26,178</u>
權益總額		<u>1,533,285</u>	<u>1,436,264</u>

1. 公司和集團資料

本公司前稱為騎塘公社建築社，於 1965 年 10 月 25 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集體經濟社。於 1996 年 7 月，本公司轉型為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於 2014 年 12 月 29 日成為股份制有限責任公司，並易名為巨匠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浙江省桐鄉市慶豐南路(南)669 號。本公司 H 股於 2016 年 1 月 12 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如下：

- 建築工程承包
- 其他-設計、勘察、諮詢及其他業務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浙江巨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2. 編製基準

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財務資料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除應收票據按公允價值計量外。除另有說明外，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綜合基準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於參與投資對象中的業務中分享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並可使用其權力影響投資對象之回報(即給予本集團現時能力直接參與投資對象之相關業務之現有權利)時，本集團即屬擁有控制權。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一家投資對象的大多數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集團在評估其是否有權控制投資對象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權持有人之合同安排；
- (b) 來自其他合同安排之權利；及
- (c) 本集團之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綜合列賬。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部分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因此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集團內公司間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之相關現金流量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如果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的三項控制元素中的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如並無失去控制權)乃列作股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記賬的累計換算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任何於損益產生的盈餘或虧絀。本集團分佔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部分已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用)，並採用倘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所規定的相同基準。

3.1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應用*財務報表概念框架(2018)*(「**概念框架**」)以及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的修訂	<i>業務的定義</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的修訂	<i>利率基準改革</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修訂	<i>新型冠狀肺炎相關租金寬減(提早採納)</i>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的修訂	<i>重大的定義</i>

*財務報表概念框架(2018)*以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 (a) *財務報表概念框架(2018)*載列一套全面的財務報告概念及準則制定，並為財務報表編製人制定一致的會計政策提供指引，協助各方了解及詮釋標準。該概念框架包括有關計量及報告財務表現的新章節、有關終止確認資產及負債的新指引，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更新定義及確認標準。其亦釐清財務報告中管理、審慎及計量不確定因素的角色。該概念框架並非標準，其中所載概念概無凌駕於任何標準的概念或規定之上。概念框架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的修訂對業務的定義進行了澄清並提供額外指引。該等修訂明確澄清，倘若構成一項業務，一組不可分割的活動及資產必須至少包括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性過程，能共同顯著促進創造產出的能力。一項業務可以不具備所有創造產出所需的投入和過程。該等修訂刪除了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購買業務並能持續產生產出的評估，轉而重點關注所取得的投入和所取得的實質性過程是否共同顯著促進創造產出的能力。該等修訂亦縮小了產出的定義範圍，重點關注於向客戶提供的貨品或服務、投資收益或其他日常活動收入。此外，該等修訂為評估所取得的過程是否為實質性過程提供了指引，並引入了可選的公允價值集中度測試，允許對所取得的一組活動和資產是否不構成業務進行簡化評估。本集團已就於 2020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發生的交易或其他事件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的修訂處理對另類無風險利辦(「無風險利辦」)取代現有利率基準前一段期間的財務報告造成影響的事宜。該等修訂提供可在引入另類資本充足率前於不確定期限內繼續進行對沖會計處理的暫時性補救措施。此外，該等修訂要求公司須向投資者提供與直接受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的對沖關係有關的額外資料。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d)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修訂為承租人提供可行權宜方法，讓承租人選擇不就因新型冠狀肺炎疫情直接導致的租金寬減應用租賃修訂會計法。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因疫情而直接導致的租金寬減，且僅當(i)租賃款項變動導致租賃的經修訂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低於該代價；(ii)租賃款項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 2021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iii)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重大變動。該修訂於 2020 年 6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且將追溯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 (e)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的修訂提供了對重大的全新定義。新定義指出，如果遺漏、錯誤陳述或掩蓋有關資料能被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目的財務報表的主要用戶基於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即屬重大。該等修訂澄清，重要性將取決於資料的性質或程度，或兩者兼備。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3.2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財務報表當中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增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的修訂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 第2階段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約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的修訂	保險合約 ^{3, 5}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	會計政策的披露 ³
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 2	會計估計的定義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的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的修訂	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的說明性示例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標準 2018 年至 2020 年的年度改進	

¹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予採納

⁵ 因應於 2020 年 6 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的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已作出修訂，以擴大暫時豁免，允許保險公司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之前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而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本集團將於現行準則生效時採納上述新增及經修訂之準則及詮釋。預期上述概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服務劃分各業務單位並擁有如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a) 建築工程承包 - 提供建築服務；

(b) 其他 - 提供與建築工程承包相關的設計、勘查和諮詢服務、民防產品的銷售。

管理層個別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分部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部利潤或虧損評估，與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一致的方法計量。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按當時市價向第三方銷售的售價進行。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建築工程承包	其他	抵銷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 5)：				
銷售予外部客戶	7,916,310	91,400	-	8,007,710
分部間銷售	-	15,498	(15,498)	-
收入總額	<u>7,916,310</u>	<u>106,898</u>	<u>(15,498)</u>	<u>8,007,710</u>
分部業績	150,582	2,508	(6,261)	146,829
所得稅開支	(28,482)	(944)	-	(29,426)
年內利潤	<u>122,100</u>	<u>1,564</u>	<u>(6,261)</u>	<u>117,403</u>
分部資產	<u>5,551,350</u>	<u>383,092</u>	<u>(148,343)</u>	<u>5,786,099</u>
分部負債	<u>4,044,428</u>	<u>288,915</u>	<u>(80,529)</u>	<u>4,252,814</u>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1,101	87	-	1,188
財務成本	79,314	5,569	-	84,883
折舊	11,529	1,795	-	13,324
攤銷	711	82	-	793
金融和合同資產的減值				
損失淨額	15,206	257	-	15,463
資本支出*	<u>15,386</u>	<u>38,760</u>	-	<u>54,146</u>

*資本支出包括新增物業、房產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建築工程承包	其他	抵銷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 5)：				
銷售予外部客戶	6,961,555	93,591	-	7,055,146
分部間銷售	-	12,642	(12,642)	-
收入總額	6,961,555	106,233	(12,642)	7,055,146
分部業績	171,883	12,451	(2,655)	181,679
所得稅開支	(41,191)	(2,116)	-	(43,307)
年內利潤	130,692	10,335	(2,655)	138,372
分部資產	5,314,807	323,980	(123,953)	5,514,834
分部負債	3,915,432	217,682	(54,544)	4,078,570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1,249	133	-	1,382
財務成本	61,665	3,554	(1,023)	64,196
折舊	10,784	605	-	11,389
攤銷	631	131	-	762
金融和合同資產的減值 損失/(撥回)淨額	18,835	(28)	-	18,807
資本支出*	10,502	29,865	-	40,367

* 資本支出包括新增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地域資料

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和遞延稅項資產)均位於中國大陸，而本集團的所有活動於年內均在中國大陸進行。因此，並無提供地域基礎分析。

主要客戶資料

於 2020 年及 2019 年內，並無一項收入來自於向單個客戶提供的服務或銷售佔本集團收入的 10% 或更多，包括向據悉任何單一客戶受同一控制的企業實體提供服務或銷售。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同收入	8,007,710	7,055,146	
客戶合同收入			
(i) 分類收入資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分部	建築工程承包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商品或服務類型			
建築工程承包	7,916,310	-	7,916,310
設計，勘測和諮詢	-	36,564	36,564
銷售建築材料和民防產品	-	54,836	54,836
客戶合同總收入	7,916,310	91,400	8,007,710
地域市場			
中國大陸	7,916,310	91,400	8,007,710
客戶合同總收入	7,916,310	91,400	8,007,710
確認收入時間			
服務隨時間轉移	7,916,310	12,873	7,929,183
貨物在某個時間點轉移	-	78,527	78,527
客戶合同總收入	7,916,310	91,400	8,007,71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分部	建築工程承包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商品或服務類型			
建築工程承包	6,961,555	-	6,961,555
設計，勘測和諮詢	-	26,303	26,303
銷售建築材料和民防產品	-	67,288	67,288
客戶合同總收入	6,961,555	93,591	7,055,146
地域市場			
中國大陸	6,961,555	93,591	7,055,146
客戶合同總收入	6,961,555	93,591	7,055,146
確認收入時間			
服務隨時間轉移	6,961,555	26,303	6,987,858
貨物在某個時間點轉移	-	67,288	67,288
客戶合同總收入	6,961,555	93,591	7,055,146

以下列出與客戶合同收入與分部信息中所披露金額的對賬：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建築工程承包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同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7,916,310	91,400	8,007,710
分部間銷售	-	15,498	15,498
	<u>7,916,310</u>	<u>106,898</u>	<u>8,023,208</u>
分部間調整和抵銷	-	(15,498)	(15,498)
客戶合同總收入	<u>7,916,310</u>	<u>91,400</u>	<u>8,007,710</u>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建築工程承包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同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6,961,555	93,591	7,055,146
分部間銷售	-	12,642	12,642
	<u>6,961,555</u>	<u>106,233</u>	<u>7,067,788</u>
分部間調整和抵銷	-	(12,642)	(12,642)
客戶合同總收入	<u>6,961,555</u>	<u>93,591</u>	<u>7,055,146</u>

下表顯示於本報告期內確認的收入金額，該等金額包括在報告期初合同負債中：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建築服務	220,306	132,436
產品銷售	29,887	6,676
设计、勘测和咨询服务	1,940	1,217
	<u>252,133</u>	<u>140,329</u>

(ii) 履約義務

有關本集團履約義務的資料概述如下：

建築工程承包

履約義務隨著提供建築服務於一段時間內獲履行，而付款通常在結算日起 1 至 3 個月內到期。客戶保留若干比例的付款直至保留期結束，乃由於本集團獲得最終付款的權利取決於客戶在合同規定的一段時間內是否滿意服務質量。

設計、勘察及諮詢

履約義務隨著提供服務於一段時間內獲履行或在服務完成時。付款通常在結算日起 1 至 3 個月內到期。在簽訂此類合同時收取按金，分期付款的剩餘合同價值在達到合同規定的關鍵里程碑時到期支付。在某些情況下，客戶保留若干比例的付款，直至最終驗收本集團提供設計、勘察及諮詢服務的建築項目，保留期為一至三年不等。

銷售建築材料和民防產品

履約義務隨著交付銷售建築材料和民防產品時獲履行，而付款通常在交付後 1 至 3 個月內到期。

截至 12 月 31 日，分配予剩餘履約義務(未履約或部分履約)的交易價格如下：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剩餘履約義務總額	<u>17,048,372</u>	<u>14,432,840</u>

根據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可獲得的資料，本公司管理層預期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分配至在建合同的交易價格金額為人民幣 10,810,380,000 元，將於未來六個月至三年期間確認為收入。

分配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簽訂但尚未開始的合同的交易總額為人民幣 6,237,992,000 元，預期在客戶獲得施工許可後六個月至三年內確認為收入。以上披露的金額不包括受限制的可變對價。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188	1,382
政府補助*	<u>6,651</u>	<u>5,668</u>
	<u>7,839</u>	<u>7,050</u>
收益		
其他	<u>663</u>	<u>753</u>
	<u>8,502</u>	<u>7,803</u>

* 政府補助主要包括從住房和城鄉建設部收到的用於支持建築服務的獎勵基金。

6. 財務成本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保理開支	41,475	35,060
銀行貸款和其他借款利息	28,472	25,210
應收貼現票據利息	17,651	4,856
租賃負債利息	592	-
	<u>88,190</u>	<u>65,126</u>
減：利息資本化	3,307	930
	<u>84,883</u>	<u>64,196</u>

7.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建築工程承包成本(包括折舊)	7,546,216	6,620,397
其他成本	68,747	63,285
銷售成本總額	7,614,963	6,683,682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11,544	11,097
投資物業折舊	283	-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97	292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793	762
折舊及攤銷總額	14,117	12,151
研究開發費用：		
本年度支出	2,662	4,065
	<u>2,662</u>	<u>4,065</u>
金融和合同資產的減值淨額：		
應收賬款減值	17,176	16,790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的金融資產(減值撥回)/減值	(2,236)	1,500
合同資產減值	523	517
總減值虧損，淨額	15,463	18,807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313	1,634
核數師酬金	2,227	2,20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79,896	65,956
- 工資、薪金及津貼	64,505	52,478
- 社會保險	13,262	11,566
- 福利及其他開支	2,129	1,912
利息收入	(1,188)	(1,382)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虧損淨額	(3)	10
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應收票據	(20,446)	-
處置附屬公司的損失	(6,385)	-
外匯差額淨額	(130)	97

8.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大多數公司受《中國公司所得稅法》約束，根據有關中國所得稅規則和法規，該等公司各自於年內按應稅利潤 25%(2019 年:25%)的法定稅率計提。除本公司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外，該等附屬公司免稅或以優惠稅率徵稅。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中國大陸		
- 年內徵收	47,388	52,253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550)	(4,866)
遞延所得稅	(9,412)	(4,080)
	<u>29,426</u>	<u>43,307</u>
年內徵收的稅項	<u>29,426</u>	<u>43,307</u>

按法定所得稅率計算的適用除稅前利潤的所得稅開支的對賬如下：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146,829	181,679
按法定所得稅率徵收的所得稅	36,707	45,420
地方當局頒佈的較低稅率	(765)	(1,819)
稅率下降期初遞延稅的影響	-	47
調整上一年度稅額	(8,550)	(4,866)
不可扣稅開支	629	2,302
未確認的可扣減暫時差額	-	(148)
額外研發費用的免稅額	(300)	(438)
未確認稅務虧損	1,705	2,809
	<u>29,426</u>	<u>43,307</u>
按實際稅率徵收的年內稅項	<u>29,426</u>	<u>43,307</u>

9. 股息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建議末期 - 每普通股人民幣3.38仙 (2019年：每普通股人民幣3.63仙)*	18,031	19,380
	<u>18,031</u>	<u>19,380</u>

*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 4.0 港仙(含稅)。人民幣股息計算的匯率乃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於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佈的港元兌人民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

本年度擬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之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金額乃根據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母公司普通權益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 2020 年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均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已發行普通股，因此並無對截至 2020 年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攤薄調整。

下表反映計算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時所使用的收入及股份數據：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所使用的母公司普通權益 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u>115,351</u>	<u>133,714</u>
	2020 千位	2019 千位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所使用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u>533,360</u>	<u>533,360</u>

1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賬款	1,587,430	1,346,529
減值撥備	<u>(69,198)</u>	<u>(52,371)</u>
應收賬款淨額	1,518,232	1,294,158
應收票據	<u>783,214</u>	<u>480,723</u>
	<u>2,301,446</u>	<u>1,774,881</u>

本集團的大部分收入是通過建築服務產生的，結算是根據有關交易中規定的條款進行的。本集團與其客戶(除新客戶外)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用條款，通常需要預付款。本集團給予的信貸期為一至三個月。本集團尋求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並已設立信貸控制部門以儘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鑑於上述情況以及本集團的應收賬款涉及大量多元化客戶的事實，因此信用風險並無很大的集中度。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其他抵押品或信貸增值產品。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不計利息。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並無抵押應收賬款以取得本集團的銀行貸款(2019 年：人民幣 30,000,000 元)。

於報告期末內，包含於本集團的應收賬款的合同工程客戶所持有質保金金額的價值如下：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中的質保金	52,196	31,680
減值撥備	(5,831)	(2,147)
應收賬款中的質保金淨額	46,365	29,533

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及減去虧損撥備計算)如下：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3 個月以內	1,006,589	828,577
3 至 6 個月	133,514	140,195
6 個月至 1 年	218,531	145,632
1 至 2 年	92,193	110,558
2 至 3 年	45,775	32,581
3 至 4 年	9,370	34,210
4 至 5 年	12,260	2,405
	1,518,232	1,294,158

應收賬款減值的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52,371	35,581
減值虧損淨額(附註 7)	17,176	16,790
處置附屬公司	(349)	-
於年末	69,198	52,371

四年以上但五年內到期的應收賬款增加，導致虧損撥備增加。

於各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各客戶群組的逾期天數(即按地理區域、產品類型、客戶類型及評級，以及信用證或其他形式的信貸保險的擔保範圍劃分)計算。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以及報告日期可獲得的關於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與有根據資訊。

下方載列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本集團應收賬款信貸風險資料：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貸虧損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當期及 1 年以內	0.22%	1,361,676	3,043
1 年以上但 2 年以內	8.43%	100,679	8,486
2 年以上但 3 年以內	20.02%	57,236	11,460
3 年以上但 4 年以內	41.28%	15,958	6,588
4 年以上但 5 年以內	70.36%	41,363	29,103
5 年以上	100.00%	10,518	10,518
		<u>1,587,430</u>	<u>69,198</u>

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貸虧損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當期及 1 年以內	0.17%	1,116,352	1,948
1 年以上但 2 年以內	6.59%	118,363	7,805
2 年以上但 3 年以內	16.13%	38,847	6,266
3 年以上但 4 年以內	33.04%	51,087	16,877
4 年以上但 5 年以內	63.11%	6,520	4,115
5 年以上	100.00%	15,360	15,360
		<u>1,346,529</u>	<u>52,371</u>

並非整項終止確認之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對賬面總額約人民幣 688,212,000 元(2019 年：人民幣 391,295,000 元)若干應收票據(「票據」)進行了背書和貼現。董事認為，本集團已保留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包括票據涉及之違約風險)，因此，本集團繼續全數確認票據及相關已支付應付賬款之賬面值(對於票據貼現，已確認等額貸款)。於背書後，本集團並無保留任何使用票據之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抵押票據。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票據支付之應付賬款和貸款(供應商及金融機構擁有追索權)之總賬面值約人民幣 688,212,000 元(2019: 人民幣 391,295,000 元)。

整項終止確認之已轉讓金融資產

- (a)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對賬面總額約人民幣 354,730,000 元(2019 年：人民幣 580,579,000 元)若干應收票據(「已終止確認票據」)進行了背書和貼現。報告期內末，終止確認票據於一至六個月內到期。根據中國票據法，倘中國之銀行違約，終止確認票據持有人有權向本集團追索(「持續參與」)。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讓終止確認票據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已全數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應付賬款之賬面值。本集團就持續參與終止確認票據以及購回該等終止確認票據之未貼現現金流量而承受損失的最高風險相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本集團對終止確認票據的持續參與之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 (b) 作為正常業務的一部分，本集團訂立了應收賬款保理安排(「安排」)，並將若干應收賬款轉移至金融機構。本集團於轉讓後不會承受應收賬款的違約風險。轉讓後，本集團並無保留任何使用應收賬款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抵押應收賬款。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概無繼續確認的資產或相關負債(2019 年：無)。

報告期內，本集團於貼現票據轉移之日確認財務費用人民幣 17,651,000 元(2019 年：人民幣 4,856,000 元)(附註 6)。於年內或累計期間，並無從持續參與中確認任何損益。背書於年內均獲得認可。

12. 合同資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合同資產產生於：		
建築服務	2,266,469	2,555,463
設計、調查和諮詢	5,830	12,902
	<u>2,272,299</u>	<u>2,568,365</u>
減值	<u>(4,733)</u>	<u>(4,245)</u>
	<u>2,267,566</u>	<u>2,564,120</u>

合同資產最初從建築、設計、勘測和諮詢服務獲得的收入中確認。與客戶結算後，確認為合同資產的金額重新分類為應收賬款。2020 年合同資產的減少歸因於 2020 年提前結算。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人民幣 523,000 元(2019: 人民幣 517,000 元)已確認為合同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款及信貸政策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 11。

截至 12 月 31 日，合同資產的預期收回或結算時間如下：

應收保留金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一年之內	28,635	24,982
超過一年	94,063	81,856
	<u>122,698</u>	<u>106,838</u>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餘合同資產的收回或結算的預期時間取決於具體合同條款和履約服務進度。

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4,245	3,728
減值虧損淨額(附註 7)	523	517
處置附屬公司	(35)	-
於年末	<u>4,733</u>	<u>4,245</u>

每個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計量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率乃根據貿易應收款項計提，因為合同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來自同一客戶基礎。合同資產的撥備率乃根據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各類客戶分組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逾期天數計算。該計算反映了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以及報告日期可獲得的關於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和可支持信息。

以下載列有關使用撥備矩陣對本集團合同資產的信貸風險的資料：

	2020	2019
預期虧損率	0.21%	0.17%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2,272,299	2,568,365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u>4,733</u>	<u>4,245</u>

13.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各報告期末內的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計算)如下：

	2020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6 個月以內	2,218,323	2,329,209
6 個月至 1 年	315,259	164,292
1 至 2 年	169,429	168,791
2 至 3 年	113,449	62,171
3 年以上	84,995	112,099
	<u>2,901,445</u>	<u>2,836,562</u>

應付賬款不計利息，且在正常情況下將於三至六個月期限內償付。

14.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承擔。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回顧

2020年初，新冠肺炎疫情集中爆發，給中國經濟發展帶來較大衝擊。對於房地產市場來說，中央調控力度不放鬆，即使是在疫情最為嚴重的2020年第一季度，繼續堅持「房住不炒、因城施策」的政策主基調，落實城市主體責任，實現穩地價、穩房價、穩預期長期調控的目標。經歷了「第一季度冰封、第二季度重啟、第三季度修復、第四季度回暖」的反轉，2020年中國新房市場銷售有望達17億平方米、銷售金額有望超過17萬億元，雙雙創下歷史新高。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的國家數據，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i) 房屋建築總施工面積約149.5億平方米(2019年：約144.2億平方米)，與2019年同期相比增加約3.7%；ii) 新開工總面積約51.2億平方米(2019年：約51.5億平方米)，與2019年同期相比下跌約0.6%；及iii) 建築業企業簽訂合同總金額約人民幣59.55兆元(2019年：約人民幣54.50兆元)，與2019年同期相比增加約9.4%。另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建築行業的總產值約人民幣26.39兆元(2019年：約人民幣24.84兆元)，與2019年同期相比，增長率為約6.2%。多項數據仍有增長，可見房地產行業及建築行業已經走出疫情的陰霾，並承接「十四五」規劃，強化「高品質發展」要求，並加快構建以國內大循環為主體、國內國際雙迴圈相互促進的新發展格局，未來建築業仍會是受益行業。

業務回顧

回顧2020年，在行業受新冠肺炎疫情嚴重影響下，本集團也經歷了挑戰。在疫情積極防控形勢下，本集團快速復工復產，恢復入正常生產建設，逐步將因疫情影響滯後的工期追趕回來，實現了產值提升和同比反超。年內，本集團收入和毛利分別為約人民幣8,007.7百萬元及約人民幣392.7百萬元，與去年同期比較，分別上升約13.5%及約5.7%。與2019年12月31日的儲備價格約人民幣14,432.8百萬元相比，截至2020年12月31日，儲備價格上升約18.1%至約人民幣17,048.4百萬元。

下表列出了年內建設項目的儲備變動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	2019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年初的儲備價格	14,432.8	11,239.2
新項目的淨價格(附註1)	10,531.9	10,155.2
已確認收入(附註2)	(7,916.3)	(6,961.6)
年末的儲備價格(附註3)	<u>17,048.4</u>	<u>14,432.8</u>

附註：

- (1) 新合同的淨價格指於有關所示年度獲得的新建築工程承包合同的合同價格總額。
- (2) 已確認收入指於有關所示年度已確認的收入。
- (3) 年末的儲備價格指於有關所示年末建築項目全面竣工前其餘下工程的合同價格總額。

突出主業

於2020年，面對新冠肺炎疫情帶來的挑戰，本公司迎難而上，依託品牌、管理和人才優勢，將業務結構進一步優化。貫徹業務戰略，推動業務量質齊升。

下表列出所示年份按區域劃分的新合同金額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幅 %
	2020		2019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嘉興市	5,851.2	55.6	2,478.2	24.4	136.1
浙江省(嘉興市除外)	1,564.3	14.8	2,131.8	21.0	(26.6)
其他地區(浙江省除外)	3,116.4	29.6	5,545.2	54.6	(43.8)
合計	<u>10,531.9</u>	<u>100.0</u>	<u>10,155.2</u>	<u>100.0</u>	3.7

本集團積極承接和主攻大項目，全年大客戶新簽合同占比34.55%，超億元項目業務31個及超3億元項目有10個，市場佈局進一步優化。發揮本地市場優勢，鞏固桐鄉嘉興市場佔有率，嘉興市新簽合同金額約5,851.2百萬元，與2019年同期相比大幅增加約136.1%。受疫情影響，浙江省(嘉興市除外)及其他地區新簽合同金額有所下降，嘉興市外業務占比44.44%及浙江省外業務占比29.60%。本集團迎難而上，仍積極開發新市場，其中河南市場新簽合同近20.86億元，新開闢洛陽、安陽、開封等地市場，安徽、江蘇等地新增上億業務，並進入湖北、成都等地市場。繼續與大房企、優質客戶保持良好合作，全年新簽住宅和商廈項目約人民幣81.16億元，占比約77.06%；工業項目約人民幣15.24億元，占比約14.48%；公建項目約人民幣8.91億元，占比約8.46%。

做精專業

於2020年，本集團除了突出主業，同時加強資源在建築裝修裝飾、市政、地基基礎等各類專業的業務發展，提升專業能力，積極應對房地產形勢，存量房源銷售和資產盘活工作穩步推進，逐步向資產經營管理轉型。年內，專業公司及附屬公司穩步發展，其中建築裝修裝飾公司新簽合同約人民幣94百萬元，市政公司新簽合同約人民幣415百萬元，地基基礎專業約人民幣144百萬元。

本集團發揮省級企業中心作用，結合博士後工作站、院校「產學研」合作平臺，加快了新技術、新工藝的研發應用。繼續就開展裝配式施工、混凝土預製件(「PC」)深化設計及機電管線預製安裝等技術研究，全年獲得品質控制(「QC」)成果國家級1項、省級3項、市級6項，國家專利授權12項。並獲得市級以上科技項目5項，新技術綠色施工示範工程省級3項、市級3項。

於年內，本集團加快建築資訊模型(「BIM」)技術在項目成本策劃、過程成本控制等的商務應用，透過在多項建設項目上實踐，服務深度涵蓋項目施工成本、產值、物資、分包結算及工程結算等要素。年內，集團獲得第五屆中國建設工程BIM大賽二、三類成果和國家級第三屆「建工杯」BIM應用大賽綜合級銀獎等，提升公司BIM技術應用的核心競爭力和行業影響力。推行資訊化建設，本集團繼續深入i8系統開發，完善現有流程，加快資料整理，推動各類業務系統陸續上線和各項管理動作的標準化進程，著重對成本資金、勞務管理、協同辦公及i8報表及資料決策中心等模組進行深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工程承包業務貢獻收入約98.8%(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98.7%)。下表列出所示年份按業務和項目類型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0		2019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建築承包業務				
住宅	4,529.6	56.6	3,711.4	52.6
商廈	1,028.4	12.8	912.2	12.9
工業	1,498.5	18.7	1,642.2	23.3
公共建設	859.8	10.7	695.7	9.9
	7,916.3	98.8	6,961.5	98.7
其他業務	91.4	1.2	93.6	1.3
總收入	8,007.7	100.0	7,055.1	100.0

財務回顧

收入及毛利率

收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7,055.1百萬元上升約13.5%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007.7百萬元。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住宅建築項目及公共建設項目收入分別增加約人民幣818.2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64.1百萬元，部分被來自工業建築項目，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143.7百萬元的收入減少所抵銷。住宅建築項目收入增加乃由於業務策略「主要客戶」及「走出去」。此外，持續的城市化進程在全國許多地方催生了廣闊的房地產市場，供我們探索和發展。公共建設項目收入增長是受惠於我們在該地區的品牌知名度以及政府以公共建設為重點增加對基礎設施的投資所致。然而，經濟受疫情影響，工業項目的數量和規模減少。

毛利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71.5百萬元上升約5.7%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92.7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5.27%減少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90%，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工業建設項目及其他業務的毛利率下降。其他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2.4%減少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4.8%，主要是由於民防裝備市場激烈競爭。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8百萬元上升約人民幣0.7百萬元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對當地經濟的貢獻有關的政府補貼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3.6百萬元上升約11.6%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6.8百萬元，主要由於薪金及僱員福利增加約人民幣15.7百萬元，且本集團進行加薪並聘請了36名新員工，包括高級專業技術人員、一級建造師及二級建造師，以滿足其快速增長的業務。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8.8百萬元下跌約17.8%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5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約人民幣2.2百萬元，以及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損失約人民幣1.5百萬元。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6.3百萬元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7.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處置附屬公司的虧損以及應收票據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於2020年6月，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買方」)簽署了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以現金代價人民幣3.0百萬元(與附屬公司實繳股本相同)向買方出售全資附屬公司浙江巨匠建築勘察設計有限公司的100%股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出售該附屬公司的虧損為人民幣6.4百萬元。此外，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應收票據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約人民幣20.4百萬元，該虧損代表應收票據的信用風險，即當票據到期時本集團無法清算票。虧損的計算是應收票據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和票面價值之間的差額。由於信用評級較低的商業承兌匯票的餘額增加，虧損顯著增加。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4.2百萬元上升約32.2%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84.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增加了使用應收賬款保理和貼現票據進行融資。與應收保理和貼現票據有關的利息支出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9.9百萬元增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9.1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3.3百萬元下跌約32.1%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9.4百萬元，主要由於業務利潤減少所致。實際稅率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8%上升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0%，主要是由本集團撥回了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以往年度超額計提所得稅有關的所得稅撥備約人民幣8.5百萬元。

年內利潤

年內利潤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8.4百萬元下跌約15.2%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7.4百萬元。純利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96%下降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47%，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率下降及其他開支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財政來源和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透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人民幣184.4百萬元及約人民幣274.0百萬元。

財政政策

本集團定期監察現金流量及現金結餘，並致力維持符合營運資金所需的最佳流動資金水平，使業務及其多個增長戰略處於穩健水平。未來，本集團擬透過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及借款為營運提供資金。除向商業銀行取得的一般銀行借款及潛在債務融資計劃外，本集團預期於短期內不會有任何重大外部債務融資計劃。

合同資產

合同資產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564.1百萬元下跌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267.6百萬元，佔同期流動資產總值的48.7%及41.4%。合同資產佔總資產比例及絕對金額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積極向客戶發出賬單。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由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774.9百萬元上升約29.7%至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301.4百萬元。該上升乃由於本集團積極向客戶發出票據進行結算並隨著業務增長而增長。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由2019年12月31日約84天增加至2020年12月31日約93天，該增加乃由於由於結算期為3至6個月應收票據餘額增加。

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由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836.6百萬元上升至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901.5百萬元，與業務增長一致。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周轉天數由2019年12月31日約164天減少至2020年12月31日約138天。

借貸及資產抵押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依賴的短期及長期計息借款約人民幣684.3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48.2百萬元)。短期計息借款約人民幣510.9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07.3百萬元)，該借款需於1年內償還，並按實際年利率介於4.05%至15.0%計息(2019年12月31日：年利率介於2.88%至15.0%)。長期計息借款約人民幣163.3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40.9百萬元)須於2022年至2030年償還，利率較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基準利率低10%。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一般銀行信貸以土地使用權和建築物及應收賬款作抵押分別約人民幣88.7百萬元和無(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1.0百萬元及約人民幣30.0百萬元)。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約11.4%上升至2020年12月31日約24.6%，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89.6百萬元。

資本負債比率指債務淨額除以年末權益總額。債務淨額指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的所有借款。

資本支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本支出約人民幣54.1百萬元(2019年：約人民幣40.4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資本支出主要與桐鄉市青少年素質教育綜合項目特許權、購買機器並建造新辦公樓有關。

資本承擔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承擔。

或然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人民幣匯率波動及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絕大部分業務及全部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交易及入賬，故無重大外匯波動風險。董事會並不預期人民幣匯率波動及其它外幣匯兌波動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或財務業績帶來重大影響。本集團目前無相對於外匯風險的對沖政策。因此，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對沖交易以管理外幣波動的潛在風險。

持有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於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員工1,038人(2019年12月31日：員工983人)，其中645名位於嘉興市，及393名位於浙江省其他地區及中國其他省份及地區。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共發生員工成本約人民幣79.9百萬元，與2019年同期相比上升約21.1%，主要原因為員工增加和工資提升。

本集團認為，長期發展有賴於僱員的專長、經驗及發展。僱員的薪金及福利主要取決於彼等的工作類型、職位、任職年限及當地市場狀況。為提升僱員的技能及技術專長，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定期培訓。

未來展望

本集團預期，2021年將會是本集團全面高品質發展的關鍵之年，是本集團“十四五”時期的開局之年。在本集團轉制二十周年之際，堅持貫徹創新、協調、綠色、開放、共用的新發展理念。圍繞集團全面高品質發展三年行動，堅持穩中快進工作總基調，以改革、發展、安全為主線，以改革創新為動力，統籌發展與安全，推動轉型與突破。堅持在巨匠文化引領下的制度建設和價值認同，全面凝聚力量，提升經濟總量，提高發展品質，提高社會和市場的認可度，提升客戶和員工的滿意度，為集團“十四五”時期發展開好局起好步，為新一輪快速發展奠定堅實的基礎。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本公告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避免同業競爭協議

為確保未來不會出現競爭，呂耀能先生、浙江巨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浙江巨匠股權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控股股東**」)已與本公司訂立避免同業競爭協議(「**同業競爭協議**」)，使得彼等各自不會並會促使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及其緊密聯繫人不會直接或間接參與主要業務及其他業務或於當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權利或以其他方式參與主要業務及其他業務。

避免同業競爭

本集團於2015年12月23日與控股股東訂立避免同業競爭協議，據此，控股股東同意不會並會促使其附屬公司及其各自緊密聯繫人(倘適用)(本集團除外)不會與主要業務及其他業務(即設計、勘察及諮詢業務及民防產品製造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並授予本集團新業務機遇選擇權、收購選擇權及優先受讓權。

控股股東在避免同業競爭協議中進一步作出不可撤銷的承諾，於避免同業競爭協議期限內，彼等(倘適用)將不會且亦將促使其附屬公司及各自緊密聯繫人(倘適用)(本集團除外)不會單獨或聯同任何其他實體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間接從事、參與、協助或支持第三方從事或參與任何直接或間接與主要業務及其他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上述限制須受本公司可能根據避免同業競爭協議條款及條件放棄若干新業務機遇的事實所限。

上述限制並不適用於：(i)控股股東、其附屬公司或緊密聯繫人(倘適用)就投資目的購買業務與主要業務及其他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其他上市公司不多於10%的股權；或(ii)控股股東、其附屬公司或緊密聯繫人(倘適用)因業務與主要業務及其他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其他公司進行債務重組而持有該等公司(就情況(i)及(ii)而言統稱為「投資公司」)不多於10%的股權。為免生疑問，上述的例外情況並不適用於控股股東、其附屬公司或緊密聯繫人(倘適用)即使持有有關投資公司不多於10%的股權，但仍可控制彼等各自董事會的有關投資公司。

董事的競爭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控股股東、董事及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概無於與主要業務及其他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以披露的任何權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於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起至本年報日期以來整段期間內，除以下披露守則條文A.2.1偏離外，本公司已完全遵守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然而，我們並無區分董事長及總經理(相當於行政總裁)，呂耀能先生目前同時執行該兩項職務。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兼任董事長及總經理職務有利於確保本集團的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並可使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更有效力及效率。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將不會損害權力與權責之間的平衡，而此結構將令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定。董事會將考慮本集團的整體情況，繼續檢討及考慮於適當及合適時拆分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的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董事將於每個財政年度檢討企業管治政策及遵從企業管治守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彼等於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相關條文。

因受聘於本公司而可能獲得內幕消息的高級管理層亦須遵守標準守則的條文。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後概無任何主要期後事項對本集團於本公告日期的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末期股息

2020 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本公司2020年度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算出來的經審計可供股東分配的利潤約人民幣697,336,000元。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2020年度利潤分配以分紅派息股權登記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登記在冊的H股股東股數為基數，派發每股4.0港仙現金(含稅) 末期股息。股息將以港幣計價和宣派，並以人民幣分配給國內股東，以港幣分配給海外股東。以人民幣計算股息的匯率乃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於宣派該股息日期前一周公佈的港元兌人民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

本公司預期於2021年7月26日向股東派付股息。

對公司向H股記錄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末期股息，公司將根據中國相關稅收法律法規處理股息紅利所得稅，詳情如下：

1. 對境外非居民企業H股股東，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相關規定，公司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任何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名人或受托人或其他組織或團體等非居民H股個人股東名義登記的H股，將當作由非居民企業H股股東持有，並因此須預扣企業所得稅。

2.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印發〈非居民享受稅收協議待遇管理辦法(試行)〉的通知》(國稅發2009124號)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45號文件廢止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等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應由扣繳義務人依法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但是，持有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的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個人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對於H股個人股東，一般按10%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稅務法規及相關稅收協議另有規定的除外。

暫停辦理股票過戶手續

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1年4月30日至2021年5月31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手續。為取得出席上述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本公司H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1年4月29日(本公司股東名冊暫停登記過戶首日前營業日)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於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為確定有權獲派末期股息的股東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18日至2021年6月25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所有本公司H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1年6月17日(本公司股東名冊暫停登記過戶首日前營業日)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於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於2021年6月25日名列H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將有權收取末期股息。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工作範疇

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之數據，已獲本公司核數師同意為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草稿所載列之金額一致。本公司核數師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進行之核證工作，因此本集團核數師並無就初步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綜合年度業績及 2020 年年度報告

全年業績公告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jujiang.cn>)，而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2020年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上刊發。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1年5月31日舉行。股東應閱讀本公司即將寄出的本公司通函中關於股東週年大會的細節、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討論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審議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承董事會命
巨匠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呂耀能先生

中國，浙江省，2021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呂耀能先生、呂達忠先生、李錦燕先生、陸志城先生、沈海泉先生及鄭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景選先生、林濤先生及王加威先生。